

证券简称: 中生方政 证券代码: 837093

主办券商: 平安证券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方案

主办券商

中国平安

保险·银行·投资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二〇一七年三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 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5
二、发行计划	5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股票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5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16
五、中介机构信息	17
六、有关声明	18

释 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中生方政	指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股票发行/本次发行	指	中生方政拟发行不超过 2000.00 万股(含 20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公司章程	指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业务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证券、主办券商	指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PV	指	人乳头瘤病毒, 是一种球形 DNA 病毒, 能引起人体皮肤黏膜的鳞状上皮增殖, 分为高危型和低危型; 持续、长期的高危型 HPV 感染是女性宫颈癌的主要发病原因。
体外诊断试剂	指	采用免疫学、微生物学、分子生物学等原理或方法制备的、在体外用于对人类疾病的诊断、检测及流行病学调查等的诊断试剂。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中生方政

证券代码：837093

注册地址：泰州市扁鹊路1号（医药城）

法定代表人：蔺皓

董事会秘书：张静

联系电话：0523-8076 6900

传真号码：0523-8076 6916

电子信箱：zhangj@nb-f.cn

二、发行计划

（一）发行目的及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未来几年的战略规划与发展需要，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发行对象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1、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相关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股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权作出特别规定，故公司现有登记在册股东均享有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公司在册股东指审议本次股票发

行方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

截至本股票发行方案公告日，公司全体现有股东均签署了放弃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且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前不进行股份转让的承诺函。

2、发行对象确定的股票发行

本次发行对象为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规定的自然人投资者、法人投资者以及其他经济组织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对象。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1名合格机构投资者及9名自然人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表：

序号	姓名/名称	拟认购股份数量（股）	认购股份金额（元）	认购方式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西藏大数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00	24,000,000.00	现金	公司股东
2	许军	6,500,000.00	20,800,000.00	现金	公司股东
3	邹国宝	3,670,000.00	11,744,000.00	现金	公司股东、总经理
4	廖颖	1,000,000.00	3,200,000.00	现金	无
5	蔺皓	600,000.00	1,920,000.00	现金	公司股东、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6	张学武	300,000.00	960,000.00	现金	公司股东
7	王金发	200,000.00	640,000.00	现金	副总经理
8	宋燕	100,000.00	320,000.00	现金	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
9	张静	80,000.00	256,000.00	现金	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10	彭江宇	50,000.00	160,000.00	现金	副总经理
合计		20,000,000.00	64,000,000.00	-	-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1）西藏大数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西藏大数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6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913213321100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住所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新城B-7-2-302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管理和保险资产管理）；企业策划；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西藏大数投资有限公司系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位于中国境内，其名称中虽包含“投资”字样、经营范围中包含“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表述，但其出资均由本公司股东认缴、并以自有资金对外进行投资业务，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同时其自行运营管理，未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其资产，亦未曾担任私募基金管理人。因此，西藏大数投资有限公司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应备案的私募基金和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根据上述规定履行相关登记备案手续。因此西藏大数投资有限公司不适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机构业务问答（二）——关于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有关问题的解答》。

（2）许军

许军，男，中国国籍，1970年8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6年至2011年在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业务总监；2011年至2013年在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和常务副总经理；2013年至今在北京中恒嘉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3）邹国宝

邹国宝，男，中国国籍，1970年6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职于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徐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会计、财务管理部副部长、部长、财务负责人。美国利通工作技术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利勃海尔（徐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5月至2012年2月，任职于江苏艾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2年2月至2015年9月，任职于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常

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4) 廖颖

廖颖，女，中国国籍，1976年7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至2012年9月在江西六国化工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销售会计、成本会计；2012年至今在北京大清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成本会计、财务总监。

新增投资者廖颖本人名下前一交易日日终证券类资产市值 5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具有会计培训经历，符合投资者参与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份转让投资者合格条件。

(5) 蔺皓

蔺皓，男，中国国籍，1959年4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专科学历。1980年7月至1985年12月任北京铁路局北京水电段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86年1月至1990年12月任美国国际友生公司销售工程师、销售经理、市场部经理；1991年1月至1997年6月任北京原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1997年7月至今任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09年9月至2014年8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8月至2015年10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6) 张学武

张学武，男，汉族，1977年9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硕士学历。2000年8月至2003年9月在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做技术人员；2003年9月至2006年3月在北京理工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攻读研究生学位；2006年4月至今在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总经理职务。

(7) 王金发

王金发，男，中国国籍，1980年10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11月至2015年3月任职于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华东销售副总监、华东销售总监、全国销售副总监、全国荧光产品事业部总监；2015年5月至2015年11月任职于人和未来生物生物科技（长沙）有限公司，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8) 宋燕

宋燕，女，中国国籍，1969年8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7月至1995年12月任中国科学院遗传所助理研究员，1997年1月至2009年9月任北京原平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09年9月至2015年10月任中生方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9) 张静

张静，女，中国国籍，1988年7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硕士学历。2013年7月至2015年9月任北京中恒嘉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财务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0) 彭江宇

彭江宇，女，中国国籍，1979年3月出生，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扬子江药业有限公司新品开发部博士后工作站科研开发人员；2004年1月至2006年11月任江苏雪豹药业有限公司质量技术部QA经理、QC主管兼新品开发、注册；2006年11月至2008年9月任江苏雪豹药业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08年10月至2010年3月任江苏省原子医学研究所管代；2010年4月至2012年12月任无锡赛拓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5年8月任无锡傲锐东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兼管代；2015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三) 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本次股票的发行价格为3.20元/股。本次发行定价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投资者对于公司未来的预期、每股净资产、静态、动态市盈率等因素，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的每股净资产为1.52元(未经审计)，公司并与投资者沟通后最终确定。

(四)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及金额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000.00万股(含2000.00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400.00万元(含6,400.00万元)。

（五）本次发行限售安排及发行对象自愿锁定承诺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新增股份将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办理限售登记外，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六）本次股票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同分享。

（七）公司除息除权、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情况

1、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会不会导致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不需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的情况，及其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价格造成的影响。

公司2016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公司未发生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用途**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自挂牌以来，公司未通过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具体安排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类别	金额
1	偿还银行借款	18,00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46,000,000.00

合计	64,000,000.00
----	----------------------

(11) 偿还银行借款

① 偿还银行款的明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贷款行（委托人）	合同编号	借款余额	到期时间	计划使用本次募集资金金额
1	中国工商银行 泰州分行营业部	2013年营 固字第 L1204号	18,000,000.00	2017年10 月17日	18,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	18,000,000.00

② 本次募集资金偿还借款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一方面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一定幅度的提升，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优化了公司财务结构，有效地缓解了公司资金需求，增加了公司的资产流动性，公司偿债能力得到不断增强，使得公司财务结构更加安全稳健，提升了公司综合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扩大HPV体外诊断试剂的销售规模，扩大产品市场竞争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将使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得以进一步提升。

(12) 补充流动资金

① 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本次募集资金将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我国每年有超过10万宫颈癌新发病例，HPV检测对预防宫颈癌具有重要意义。我国21-65岁女性人口数量约为3亿，按照每3年检测1次测算，每年的检测数量超过1亿，每次检测费用在300元左右，据此估计我国的HPV检测市场空间超过300亿。公司的HPV体外诊断试剂具有品种多样、检测亚型范围设计合理、恒温扩增、成本优势、检测时间短优势、特异性好、灵敏度高、检测结果多样性等优点，公司HPV体外诊断试剂所具有的各项优点符合目前中国国情，且可较好的满足正在推进的两癌筛查项目需求，公司所掌握的等温扩增技术目前在市场上具有唯一性，预计在未来2-3年具

有先进性，具有较大增长潜力和持续可发展性。公司正在集中资源大力推进HPV体外诊断试剂业务的生产销售，随着该业务研发、营销等投入的增加，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有效满足公司新增营运资金需求，为公司HPV体外诊断试剂业务的发展壮大奠定坚实基础。

补充流动资金测算依据：

- a. 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用于研发费用的支出。包括：新技术开发费、设备研制费、人员工资、材料采购费、试验费、检测费、专利费和专家费用等；
- b. 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第三方机构咨询费、产品生产、产品销售及推广费用，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与本次定增及其它业务相关的审计费、咨询费等中介机构费用，以及公司发展所需的管理费用；
- c. 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拓展新项目新市场带来业务增长对应的成本费用支出。

②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以营运资金测算为基础。营运资金测算是以测算企业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为基础，综合考虑企业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周转率等因素的影响，对构成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营运资金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分别进行测算，进而预测企业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营运资金的需求程度。

具体来说，营运资金的测算方法如下：

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资产=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存货

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负债=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票据

预测期流动资金占用额=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资产-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负债

预测期流动资金需求=预测期流动资金占用额-基期流动资金占用额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测算是以以2015年度营业收入及预计2016年度、预计2017年度和2018年度营业收入为基础，对构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和主要经营性流动负债按照销售百分比预测法进行测算，进而预测公司流动资金需求。

结合公司本年度实际经营状况，公司预计2016年销售金额为26,103,443.15元，公司假设2017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能够达到168.16%，2018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能够达到71.43%，公司的目前的业务主要为两大类，一类为科研仪器、试剂

的销售，另一类为HPV体外诊断试剂的生产销售，针对以上两大类业务，公司对2016年和2017年、2018年营业收入预测的依据为公司与上述两大类业务潜在客户存在的项目增量：1、科研仪器、试剂销售客户比较稳定，客户的数量以及客户的需求会一定幅度的增长，预计2016年度销售收入能够达到19,000,000.00元，2017年度能够达到20,000,000.00元，2018年度达到30,000,000.00元；2、HPV体外诊断试剂的销售收入预测如下：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与20家医院直接签订了HPV体外诊断试剂的销售合同，HPV体外诊断试剂产品已完成119家医院的HPV体外诊断试剂销售和推广，2016年度将销售HPV体外诊断试剂11万人份，销售收入达到7,103,443.15元，预计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将与73家医院新签订HPV体外诊断试剂销售合同，HPV体外诊断试剂产品将新增132家医院的HPV体外诊断试剂销售和推广，2017年将销售HPV体外诊断试剂65万人份，销售收入达到50,00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公司将与40家医院新签订HPV体外诊断试剂销售合同，HPV体外诊断试剂产品将新增70家医院的HPV体外诊断试剂销售和推广，2018年将销售HPV体外诊断试剂110万人份，销售收入达到95,000,000.00元。

公司对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量的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性流动资产、 负债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7 年度 /2017 年度末	2018 年度/2018 年度末
营业收入	23,303,498.58	26,103,443.15		70,000,000.00	120,000,00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391,845.10	7,425,169.79	28.45%	19,911,621.71	34,134,208.64
预付账款	498,804.80	8,556,134.11	32.78%	22,944,459.25	39,333,358.72
存货	16,542,661.65	13,121,933.09	50.27%	35,188,281.91	60,322,768.98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21,433,311.55	29,103,236.99	111.49%	78,044,362.87	133,790,336.34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2,444,716.21	12,988,797.02	49.76%	34,831,259.09	59,710,729.86
预收账款	3,452,853.92	2,570,713.74	9.85%	6,893,725.12	11,817,814.49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45,897,570.13	15,559,510.76	59.61%	41,724,984.21	71,528,544.36

流动资金占用金额	-24,464,258.58	13,543,726.23	51.88%	36,319,378.66	62,261,791.99
营运资金缺口	-	-	-	22,775,652.43	25,942,413.33

注1：上表中流动资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系选取2016年度预测的财务数据的基础上相关比例参数计算所得；各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科目的预测值等于该科目占销售收入百分比乘以预测销售收入；2016年、2017年、2018年实际财务数据以最终审计为准。

注2：营业收入预测不构成盈利预测或承诺。

根据上述测算，2017年末公司新增流动资金需求为22,775,652.43元，2018年末公司新增流动资金需求为25,942,413.33元，未来两年由于营业收入增加所形成的新增流动资金缺口为48,718,065.76元，大于本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46,000,000.00元，是必要的、合理的，且未超过营运资金需求量，符合相关规定。

3、对募集资金的管理措施

公司将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董事会将会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会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承诺在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份登记函之前不会提前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建立健全科学的计划体系，通过制定合理有效的采购计划、资金使用计划、费用预算计划，认真做好资金预算，合理安排资金投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效益最大化，每日核对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保证账实相符，每月与银行对账，保证账账相符。

（九）本次股票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或授权的事项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关于〈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调整后）》；
- 2、《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调整后）》；
- 3、《关于修订〈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5、《关于制定〈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6、《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7、《关于设立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十）本次股票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

- 1、本次发行尚需在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 2、本次股票发行后，本次增资的投资者总数合计不超过35人，公司股东人数合计不超过200人。因此，本次股票发行需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履行股票发行备案程序。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股票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西藏大数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2,250.00万股，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17.31%，本公司仍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公司与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不会发生变化；

（三）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将不超过6,400.00万元（含6,400.00万元），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财务实力增强；

（四）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所有者权益有较大幅度的提升，资本实力大大增强，推动业务规模迅速扩大，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对其他股

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增强其在公司的权益；

（五）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公司不存在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1、合同主体

甲方：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西藏大数投资有限公司、许军、邹国宝、廖颖、蔺皓、张学武、王金发、宋燕、彭江宇、张静

2、认购方式、支付方式

（1）认购方式：乙方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甲方发行的股份；

（2）支付方式：乙方应按照甲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本次发行认购的公告中约定的缴款时间向甲方指定银行账户足额缴纳认购款，甲方应在本次发行方案范围内合理使用资金。

3、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甲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定向发行方案之日起生效。

4、合同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无

5、限售安排：本次发行的股票，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新增股份将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办理限售登记外，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6、估值调整条款：无

7、违约责任条款：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或违反本协议所作承诺或保证

的，或所作承诺或保证存在虚假、重大遗漏的，视为违约，违约方应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除本协议另有约定或法律另有规定外，本协议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协议的相关约定，守约方均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或采取补救措施，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五、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

名称：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法定代表人：詹露阳

联系电话：0755-22624694

传真：0755-82434614

项目负责人：冯云龙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付洋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幸福二村40号楼40-3五层

联系电话：010-50867666

传真：010-50867998

经办律师：娄爱东、石志远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4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

联系电话：010-56730110

传真：010-56730000

经办人员：蔡晓丽、王首一

六、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之签署页)

全体董事签名：

蔺 皓

陈一微

李朝晖

唐伶俐

王 琳

全体监事签名：

宋燕

李岸阳

吴茜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邹国宝

彭江宇

王金发

张 静

中生方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9日